

定，刹住机关事业单位人员不断膨胀的势头。对于超编人员，财政不核拨经费。要完善事业单位预算管理办法，支持事业单位按照国家规定组织收入，并纳入预算管理。要逐步实行公费医疗经费由医疗单位管理为主，适当与享受单位和个人利益挂钩的管理办法，控制公费医疗开支的过快增长。要严格控制社会集团购买力。今年对行政事业单位一般不准购置新的设备。对企业的集团购买力也要从严控制。

(四) 加快改革步伐，理顺经济关系。今年要以企业改革为重点，促进企业转变经营机制，将企业推向市场，并继续推进价格、流通、金融、住房和社会保障制度等各项配套改革。各级财政部门要积极支持和参与这些改革，并认真做好财务测算和资金的筹集、管理工作。要继续支持经济特区、经济技术开发区、以及开放城市和开放地区的工作，国家规定的财政、税收方面的优惠政策，要继续执行，并不断总结经验，使之更加完善。同时，要加快民族地区经济和各项事业的发展，国家财政将继续在政策和资金上给予支持。

为了同经济体制改革协调配套，今年财税改革也要加快步伐，一是继续扩大税利分流、税后还贷、税后承包的试点，进一步完善试点办法；二是抓紧抓好进行分税制改革的试点；三是探索和完善复式预算的编制办法，并相应修订预算管理制度。同时，今年还要继续加强国有资产管理，认真抓好清产核资的试点，改革国有资产管理体制。在深化改革、扩大对外

开放的过程中，既要解放思想，大胆探索，加快步伐，又要兼顾国家财政、企业和个人的承受能力，以保证改革开放的健康发展。

(五) 加强管理监督、严肃财经纪律。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对于促进经济发展，维护国家利益，加强廉政建设，都有着重要的意义。近几年，在一些地区、部门和单位，违反国家财经纪律的现象屡禁不止，不仅造成了国家财政收入的流失，浪费了国家资财，而且损害了国家政策法令的统一性和严肃性，干扰了正常的经济秩序和分配秩序。因此，要把加强财政管理和监督，作为促进改革开放健康发展和摆脱财政困境的重要工作来抓。各地区、各部门要加强法制观念，严格执行国家财税法规，真正做到依法理财、依法征税。要切实加强对财税法规执行情况的监督和检查，对随意开减收增支口子，偷税漏税，编造假帐，乱摊成本，滥发奖金、补贴和实物等违纪行为，要严肃处理。要继续开展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要按照国家的统一规定和部署，认真清理整顿有些部门“乱着装”的问题。与此同时，各级财税部门要进一步加强廉政建设，切实纠正某些不正之风。

各位代表：今年国家财政的任务十分繁重。我们相信，在以江泽民总书记为核心的中共中央的领导下，只要我们紧紧依靠各级党委和政府的领导，团结一致，顽强拼搏，总结经验，讲求实效，今年的国家预算能够实现。

(新华社讯，1992年4月6日《人民日报》)

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兴建长江三峡工程的决议

(1992年4月3日七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通过)

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了国务院关于提请审议兴建长江三峡工程议案，并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报告，决定批准将兴建长江三峡工程列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年

规划，由国务院根据国民经济发展的实际情况和国家财力、物力的可能，选择适当时机组织实施。对已发现的问题要继续研究，妥善解决。

(新华社讯，1992年4月4日《人民日报》)

第七届全国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建议批准 将三峡工程列入十年规划

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全国人大财经委员会主任委员陈慕华3月30日说，财经委经过反复研究，分析比较，建议全国人大批准将兴建三峡工程列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年规划，由国务院根据国民经济发展的实际情况和国家财力物力的可能，选择适

当时组织实施。

第七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主席团第二次会议上，陈慕华说，代表们对兴建三峡工程非常关心，在审议过程中，提出了很多很好的意见和需要注意的问题，多数代表赞成兴建，有的代表表示有疑虑，有的代表